



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19-033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协议仅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性和基础性文件，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 本协议所涉项目计划及相关合作事项为双方初步意向，不具有强制约束力，最终实际金额具有不确定性，具体合作事项及实施进展具有不确定性，协议涉及项目存在不确定性。后续签订具体合作协议时，公司将根据项目及金额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战略合作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煤神马集团”）于2019年5月16日在平煤神马集团所在地（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路21号院）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

（一）对方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毛

注册资本：1,943,209.00万元

注册地：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路21号院

经营范围：原煤开采和洗选；铁路运输；物资储运；建筑业；电力、热力、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电力、通信工程施工；管道安装与维修；环境监测；招标投标；租赁和商业服务业；专业技术管理与咨询服务；电梯安装及维修；信息传输服务；有线电视安装；电影放映；剧场营业与服务；环保设备生产及施工；物业管理；机电设备修理；承包境外工程；设计、制作、发布广告；煤矿安全仪器仪表的设计安装；进出口业务（国家规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汽车销售；木材采伐；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住宿、餐饮、旅行社；居民服务业；生产、销售、帘子布、工业及民用丝、地毯丝、塑料及橡胶制品、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品）、机电产品及配件、矿灯、轻（新）型建材、金属、非金属管道及配件、防爆电器、矿用通风安全产品、金属构件、水泥、粉煤灰；批发、零售：焦炭、机动车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五金交电、皮带、木材、办公机具及配件、观赏鱼及渔具、农产品、食品、预包装食品、保健品、工艺品、日用百货、服装、饮料、酒、卷烟、雪茄烟零售（限分支机构）。

关联关系：平煤神马集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协议为框架性协议，暂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投资合作事宜明确后，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等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背景与目的

为落实国家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战略，进一步推动平煤神马集团与公司长期全面深入合作，充分发挥公司在资本市场方面的资源优势和专业优势，支持平煤神马集团产业整合与升级，助力平煤神马集团实现更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有关规定，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利、守信的原则，以共同发展和长期合作为目标，推进金融与产业深度融合。

（二）主要内容

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领域及内容包括下列事项：
1. 债权债务：
公司根据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主体评级情况和融资需求，为其制定债权债务融资方案，经平煤神马集团同意后组织实施。
2. 股权投资：
（1）首发上市：平煤神马集团附属公司可在沪深交易所主板、中小板、创业板或科创板首发上市，也可在香港联交所首发上市。双方共同筛查平煤神马集团有上市意向的附属公司，由公司组织进行初步尽调，对具备上市可行性的公司，公司进行上市前的辅导。
（2）上市公司再融资：公司对平煤神马集团上市公司财务和经营情况进行详细分析，并制定各自具体的股权再融资方案，经平煤神马集团同意后组织实施。具体方式包括：增发、配股、发行可转换债券和发行优先股等。
3. 资产证券化：
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适合证券化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应收账款债权、租赁债权和供热供电收费权等，公司将通过筛选、分析，向平煤神马集团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应收账款ABS、供应链金融ABS、租赁债权ABS、供热供电收费权ABS等资产证券化融资方案，经其同意后组织实施。
4. 财务顾问：
基于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业务领域和发展需求，利用公司积累的资本运作经验和资源，公司为其提供财务顾问服务。公司提供的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平煤神马集团及其附属公司设计并购重组和市场化债转股方案，寻找合适的标的资产，提供尽职调查等服务。公司将助力平煤神马集团打造成为国内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业集团。
5. 产业基金：
围绕平煤神马集团在焦煤、化工、新能源新材料、环保等业务板块发展规划，共同发起设立产业基金，助力其相关业务发展壮大，发掘并培育科技型创新创业企业。待产业基金所投资产成熟后，将由平煤神马集团相关板块的控股上市公司通过定向增发股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并入上市公司。
6. 研究咨询：
公司重点围绕焦煤、煤化工、尼龙化工、盐化工、新能源、新材料等行业的研究，结合平煤神马集团的信息需求，为其行业发展和资本市场需求提供研究报告、咨询报告等服务。
7. 其他：
（1）在符合公司相关规定前提下，根据平煤神马集团需求，公司以优惠利率为其员工提供个人贷款服务。
（2）根据平煤神马集团的需求，公司免费提供金融课堂、产品推介会等方式为其员工提供业务咨询、产品服务。

（三）合作机制

双方建立定期协调会制度，成立“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与中原证券战略合作小组”，推动战略合作关系不断发展和深化，互相沟通信息，密切双方的联系与合作，共同督促本协议的贯彻执行。

（四）协议生效时间及其他事宜

1.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协议为框架协议，是对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原则性约定，不构成协议双方互相追究违约责任的依据。双方开展本协议项下各项业务合作前，需另行签订具体的业务合同，本协议与具体业务合同不一致的，以具体业务合同为准。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为框架协议，双方尚未开展具体合作事宜，若双方针对本协议约定范围开展具体项目合作，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本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双方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业务合作，本合作协议的签署对公司具有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初步的约定，具体事宜尚在推进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双方在签署协议签署之后还需经过进一步商洽并签订正式协议等法律文件；
（二）本协议所涉项目计划及相关合作事项为双方初步意向，不具有强制约束力，最终实际金额具有不确定性，具体合作事项及实施进展具有不确定性，协议涉及项目存在不确定性。后续签订具体合作协议时，公司将根据项目及金额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
（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19-03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为港币1.5亿元，实际已向其内外保外贷业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港币6.016亿元（不包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本次担保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年12月17日发布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

2018年12月20日，该公司已办理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工商部门最终核准该公司名称为湖南中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中渝”），并取得由汉寿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质量监督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2日发布的《对外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二、变更对外投资事项情况

1. 新公司（湖南中渝）为简化合理合法生产所需各项证照，迅速生产出产品，占领市场，节省项目投资，新公司将项目由新建调整为按资产评估报告收购当地涂料生产企业湖南中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涂料相关资产。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没有改变对外投资的实质性，不影响对外投资的实施，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尚需与湖南中渝新材料有限公司拟收购涂料生产企业涂料相关资产交易对手湖南中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协商，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新公司处于成立初期，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周期，公司将通过审慎运作和专业化管理等方式防范和降低风险，加强团队建设管理，及时对控制相关风险，尽早实现新公司的盈利，力求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各方将积极推进后续具体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对外投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19-027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于2019年5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19年5月7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汉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审议并通过公司《关于变更对外投资事项的议案》

公司参股公司湖南中渝新材料有限公司为简化合理合法生产所需各项证照，迅速生产出产品，占领市场，节省项目投资，湖南中渝新材料有限公司拟将项目由新建调整为按资产评估报告收购当地涂料生产企业湖南中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涂料相关资产。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没有改变对外投资的实质性，不影响对外投资的实施，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作出决定前，事先经过了公司党委会研究讨论。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的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对外投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19-029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对外投资事项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期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八届十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湖南德邦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湖南铭铸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铸科技”）、湖南德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希科”）共同出资设立湖南德邦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公司名称为准）。新公司注册资本金10,000万元，公司以认缴注册资本的47%，即4,700万元；铭铸科技认缴注册资本的38%，即3,800万元；德希科认缴注册资本的15%，即1,500万元。本项目总体规划建设生产规模为1.5万吨/年环保节能

型涂料，其中水性工业涂料13,000吨/年，水性石墨漆涂料2,000吨/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7日发布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

2018年12月20日，该公司已办理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工商部门最终核准该公司名称为湖南中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中渝”），并取得由汉寿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质量监督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2日发布的《对外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二、变更对外投资事项情况

1. 新公司（湖南中渝）为简化合理合法生产所需各项证照，迅速生产出产品，占领市场，节省项目投资，新公司将项目由新建调整为按资产评估报告收购当地涂料生产企业湖南中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涂料相关资产。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没有改变对外投资的实质性，不影响对外投资的实施，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尚需与湖南中渝新材料有限公司拟收购涂料生产企业涂料相关资产交易对手湖南中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协商，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新公司处于成立初期，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周期，公司将通过审慎运作和专业化管理等方式防范和降低风险，加强团队建设管理，及时对控制相关风险，尽早实现新公司的盈利，力求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各方将积极推进后续具体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对外投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同时，湖南中渝获悉湖南汉寿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同类型企业中汉高科有出让意向，该公司由北京国融远证投资公司独资，投资总额6,000余万元，生产“中汉”牌系列工业涂料，设计生产规模为年产1.5万吨；中汉高科坐落于湖南常德市汉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太子庙镇），占地100亩，毗邻汉寿火车站，长常高速公路、319国道等；中汉高科在册员工近40人，产品进入了中联重科等大型企。由于投资方北京国融远证投资公司对化工市场不了解，市场未全面开拓，中汉高科有意将涂料相关资产转让，湖南中渝拟收购中汉高科涂料相关资产需以专业评估机构评估值为依据。

湖南中渝收购中汉高科涂料相关资产，通过政府支持办理变更资质（危化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环保排放许可证、常德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与汉寿县应急管理局联合出具的情况说明等）及优惠的税收政策，新公司依据中汉高科现有合法证照和设备设施，聘用原企业部分熟练生产工人，按本公司提供的技术，快速生产出自己产品，占领市场，产生效益，待新公司打开市场后根据市场需求通过技改方式和二期扩建项目实现公司目标。

2. 湖南中渝拟收购涂料生产企业涂料相关资产交易对手基本情况

（1）名称：湖南中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226639676182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湖南省常德市汉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国融远证三期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9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福建宁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名称：宁德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即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出资比例100%。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因受到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导致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需要，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福建宁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宁德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二）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在福建宁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新设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宁德新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二）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注册地址：福建省宁德市。（具体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四）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五）经营范围：汽车饰件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19-026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涛先生的减持进展告知函，获悉陈涛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于近日减持了部分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已披露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涛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拟减持数量不超过192,66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48%，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5.00%。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进展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二、本次减持计划进展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就相关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减持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占减持前本人持有股份的比例(%)
陈涛	集中竞价	2019年5月15日	27.41	80,000	0.061	10.381
		2019年5月16日	27.40	20,000	0.015	2.595
合计	——	——	——	100,000	0.076	12.976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金鸿控股 公告编号：2019-046

债券代码：112276 债券简称：15金鸿债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作为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5金鸿债，债券代码：112276）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本报告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及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等信息披露文件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都作为渤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本次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2019年5月10日的《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发行人披露的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变动情况如下：

经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及发行人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发行人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的变动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董事长	陈义和	王汉农	王磊
副董事长	王汉农（曾用名：王磊）	吕涛	吕涛

股票代码：002724 股票简称：海洋王 公告编号：2019-033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照明工程公司”）拟使用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后照明工程公司注册本由人民币10,050万元转增至人民币40,000万元。

近日，照明工程公司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变更（备案）通知》，完成变更备案登记手续。变更备案登记相关信息如下：

变更前股东：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50万元 100%

变更后股东：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万元 100%

变更前注册资本总额：10,050万元

变更后注册资本总额：40,000万元

相关登记信息具体如下：

名称：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海大道海洋大厦A座23楼AC

法人代表：杨志杰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灯具的技术开发、销售、租赁；照明灯具、照明设备、照明系统的技术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照明节能技术的开发；合同能源管理；自有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业务；照明控制产品的开发、销售；视频监控设备、4G传输设备、智能控制系统的开发、销售；灯具和机电设备的租赁，企业管理咨询；视频传输监控系统、防爆电器产品的开发、销售、网络、通信相关领域的软、硬件产品的开发、销售；许可经营项目：系统集成和安防工程。

海洋王照明设备、照明系统的安装调试；城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灯具、照明控制产品、视频监控设备、4G传输设备、智能控制系统、视频传输监控系统、防爆电器产品、网络、通信相关领域的软、硬件产品生产。

特此公告！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金鸿控股 公告编号：2019-046

债券代码：112276 债券简称：15金鸿债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作为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5金鸿债，债券代码：112276）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本报告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及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等信息披露文件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都作为渤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本次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2019年5月10日的《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发行人披露的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变动情况如下：

经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及发行人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发行人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的变动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董事长	陈义和	王汉农	王磊
副董事长	王汉农（曾用名：王磊）	吕涛	吕涛

2018年5月17日，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州国际”）向境外银行借款或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20%（不含本数，人民币或等值港币、美元），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在上述期间内，公司可以分期出具担保或反担保函（或其他同等效力的文件）。

为促进公司境外业务加快发展，补充中州国际日常营运资金，2019年5月1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郑州分行”）签署《担保协议》，公司以内外贷方式向招商银行郑州分行申请为中州国际获取境外银行借款开具保函，为中州国际提供总额不超过港币1.5亿元的担保。2019年5月16日招商银行郑州分行开出保函，担保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名称：中州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 注册地点：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2号交易广场二期1505及1508室

3. 注册资本：港币7.6亿港元

4. 经营范围：投资控股公司，作为公司海外业务的平台，透过下设附属公司开展具体业务。

5. 财务状况：
根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中州国际总资产为34.90亿港元，净资产13.39亿港元；负债总额21.52亿港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1.10亿港元，流动负债总额21.52亿港元；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13亿港元，净利润-0.09亿港元。

根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2019年3月31日，中州国际总资产为33.87亿港元，净资产14.2亿港元；负债总额19.67亿港元，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16.99亿港元，流动负债总额16.18亿港元；2019年1-3月份，实现营业收入1.06亿港元，净利润0.5亿港元。

无影响中州国际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6. 本公司持有中州国际100%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以内外贷方式向招商银行郑州分行申请为中州国际获取境外银行借款开具保函，为中州国际提供总额不超过港币1.5亿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四、董事意见

为进一步促进中州国际的业务发展，补充营运资金，推进公司国际化战略实施，董事会同意为上述融资保函提供担保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需要办理相关事宜。本次担保事项是董事会在对中州国际的资产质量、偿债能力等各方面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经过谨慎研究后做出的决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存续担保金额（包含本次担保）合计约人民币6.58亿元（港币7.516亿港元，以2019年5月16日港币/人民币汇率中间价0.87508折算为人民币）。上述担保金额占公司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61%。

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仍负有责任的对外担保/反担保的情况，亦无逾期担保/反担保。

特此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19-027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于2019年5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19年5月7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张伟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审议并通过公司《关于变更对外投资事项的议案》

公司参股公司湖南中渝新材料有限公司为简化合理合法生产所需各项证照，迅速生产出产品，占领市场，节省项目投资，湖南中渝新材料有限公司拟将项目由新建调整为按资产评估报告收购当地涂料生产企业湖南中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涂料相关资产。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没有改变对外投资的实质性，不影响对外投资的实施，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作出决定前，事先经过了公司党委会研究讨论。

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的相关手续。

三、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项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 变更对外投资事项项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变更对外投资是参股公司湖南中渝为了简化合理合法生产所需各项证照，迅速生产出产品，占领市场，节省项目投资。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没有改变对外投资的实质性，不影响对外投资的实施，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 本次变更对外投资事项尚需与湖南中渝新材料有限公司拟收购涂料生产企业涂料相关资产交易对手中汉高科协商，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新公司处于成立初期，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周期，公司将通过审慎运作和专业化管理等方式防范和降低风险，加强团队建设管理，及时对控制相关风险，尽早实现新公司的盈利，力求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各方将积极推进后续具体工作，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

2. 公司八届十七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19-026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涛先生的减持进展告知函，获悉陈涛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于近日减持了部分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已披露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涛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拟减持数量不超过192,662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48%，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5.00%。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进展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二、本次减持计划进展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就相关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减持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占减持前本人持有股份的比例(%)
陈涛	集中竞价	2019年5月15日	27.41	80,000	0.061	10.381
		2019年5月16日	27.40	20,000	0.015	2.595
合计	——	——	——	100,000	0.076	12.976

三、备查文件

1. 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金鸿控股 公告编号：2019-046

债券代码：112276 债券简称：15金鸿债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作为中油金鸿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5金鸿债，债券代码：112276）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本报告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及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等信息披露文件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都作为渤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本次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2019年5月10日的《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发行人披露的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变动情况如下：

经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及发行人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发行人董事、监事、董事长、总经理的变动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董事长	陈义和	王汉农	王磊
副董事长	王汉农（曾用名：王磊）	吕涛	吕涛